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

高雄市醫師公會	
收	年 月 日 114. 4. 18
文	字第526號

801003

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225號4樓

地址：802511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號

承辦單位：疾病管制處

承辦人：陳怡君

電話：07-7134000*1222

傳真：07-7131571

電子信箱：chenyj@kcg.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0日

發文字號：高市衛疾管字第11433940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麻疹衛教宣導內容

主旨：為維護幼童健康及加強麻疹防治，請貴院提高通報警覺，協助宣導避免帶未完成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MMR）疫苗接種幼兒前往流行地區，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下稱疾管署）114年4月9日疾管防字第1140200295號函辦理。
- 二、近期全球麻疹疫情嚴峻，越南、泰國及菲律賓等鄰近東南亞國家疫情持續流行，其中越南最為嚴重；截至114年3月，國內累計20例麻疹確定病例，13例為境外移入，感染國家皆為越南，另7例為國內感染，較往年同期之疫情明顯升高。
- 三、近期境外移入病例中，多名個案返國後出現麻疹先期症狀，因症狀較不具特異性，未能於初次就醫即被診斷通報，導致後續需動員醫療院所及大量公衛人力進行接觸者追蹤及預防措施。為及時掌握疑似病例，阻斷病毒傳播，請貴院提高警覺，如病人具有發燒、鼻炎、結膜炎、出疹、咳嗽等麻疹疑似症狀，問診時務請詢問病人之國外旅遊史、與麻疹病例接觸史、麻疹相關疫苗接種史。如為疑似麻疹個案，應於24小時內通報衛生主管機關並採檢送驗，同時加強落實相關感控防護措施及病患衛教，以降低疾病傳播之風險。

- 四、近期確定病例中尚有逾1歲幼童未曾接種MMR疫苗，隨家人赴越南旅遊而感染麻疹，請貴院平時於幼童就診、健檢或接種疫苗時，協助檢視或詢問依幼童年齡應接種劑次之疫苗接種情形，並宣導家長避免帶未滿1歲或未完成MMR疫苗接種的幼兒前往麻疹流行地區。
- 五、因應近期麻疹疫情，提供衛教宣導內容如附件，可用於家長攜幼兒前來就醫或接種疫苗時進行衛教，以及透過跑馬燈及張貼提醒注意事項等多元管道配合加強宣導。
- 六、有關麻疹疫情及相關防疫措施，請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cdc.gov.tw/>）首頁/傳染病及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二類法定傳染病/麻疹項下瀏覽及下載運用。
- 七、請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高雄縣醫師公會協助轉知會員配合辦理。

正本：本市81家醫院、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縣醫師公會
副本：本市38區衛生所（含附件）

局長 黃 志 中

抄：1. 連刊網站 FB
2. 轉知院所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

康維敬 4/18/2025

近期全球麻疹疫情嚴峻，國內境外移入病例持續增加且感染國家以越南為主，提醒家長注意下列事項：

- 一、國際重要麻疹疫情：越南麻疹疫情嚴峻，截至 2025 年 3 月 21 日共 63 省市報告逾 4,000 例確診病例及 5 例死亡，全國各地病例持續發生，以南部及中部為多。泰國麻疹疫情於 2024 年 7 月起驟升，菲律賓、印尼疫情持續。美洲地區之美國（主要分布於德州、新墨西哥州）、加拿大、墨西哥及阿根廷，2025 年病例數顯著高於 2024 年同期。歐洲病例以羅馬尼亞為多。非洲病例集中於摩洛哥，目前疫情持續。最新麻疹國際疫情請參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cdc.gov.tw/>）首頁/國際旅遊與健康/國際疫情及建議等級。
- 二、家中幼兒若年滿 1 歲，應儘速攜帶前往衛生所或預防接種合約院所接種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MMR）疫苗。避免攜帶未滿 1 歲及未完成 MMR 疫苗接種之嬰幼兒前往麻疹流行地區。
- 三、因故必須攜帶 6 個月以上未滿 1 歲的嬰兒前往麻疹流行地區，於出發前 2 至 4 週，可洽衛生所^註或旅遊醫學門診評估自費接種 MMR 疫苗，惟在滿 1 歲後仍應按時程完成 2 劑公費 MMR 疫苗接種（與前 1 劑至少間隔 4 週）。
- 四、民眾規劃出國行程時，如無法確定是否曾感染過麻疹或接種過麻疹疫苗，建議可於出發前 2 週至 4 週，至國內 32 家「旅遊醫學門診」合約醫院評估 MMR 疫苗接種需求。旅遊醫學門診合約醫院據點詳見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cdc.gov.tw/>）首頁/國際旅遊與健康/旅遊醫學/旅遊醫學門診。
- 五、赴國外旅遊期間應隨時注意個人衛生，勤洗手、不觸摸口鼻、適時佩戴口罩。返國時如有發燒、鼻炎、結膜炎、咳嗽、出疹等症狀，請於入境時主動告知機場檢疫人員並配合健康評估。返國 3 週內請留意自身健康狀況，如出現以上疑似症狀，應儘速戴上口罩就醫，並主動告知醫師近期旅遊史及相關接觸史。

註：自 103 年起，各縣市衛生所針對因故須前往麻疹流行地區之 6 個月以上未滿 1 歲嬰兒提供 MMR 疫苗自費接種服務，每劑疫苗以採購價收費。